

附件

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台账报表

填报单位(盖章):		截至时间: 年 月 日			单位: 万元			拖欠账款合计	(一) 拖欠农民工工资	(二) 两款一金			(三) 财政资金下达或资金渠道已预解的欠款	(四) 保留的PPP项目合同付款	(五) 被叫停PPP项目形成存量等欠款
										1. 工程款	其中: 涉民生安全工程	2. 采购			
项目	已偿还金额	剩余金额	其中: 列入2019年底前清偿的余额	已偿还金额	剩余金额	其中: 列入2019年底前清偿的余额	已偿还金额	剩余金额	其中: 列入2019年底前清偿的余额	已偿还金额	剩余金额	其中: 列入2019年底前清偿的余额	已偿还金额	剩余金额	其中: 列入2019年底前清偿的余额
政府部门及所属机构															
大型企业															
其中: 政府平台公司															

注: 1. 报送时间: 每周四下午17:00前盖章传真上报。

2. 填报要求: 填报时, 如某项目尚未统计, 则不填; 如没有偿还金额或该项目不存在, 则填0。

3. 相关指标解释: (1) 已偿还金额是指自国办电通知印发后偿还的欠款合计; (2) 剩余金额是指截至填报当日的各项欠款剩余金额;

(3) 拖欠账款合计不等于各分项的加总, 各分项间可能存在交叉关系。